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金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调整，不会对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2021-00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符合项目实施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2021-00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5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0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0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3 日